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0年2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2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阿拉山口市雅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563,707	29.12
2	汪新芽	84,000,350	8.72
3	张宇鑫	44,918,064	4.66
4	蔡彤	24,376,051	2.53
5	金元顺安基金—中信银行—中诚信托—2017年中信银行组合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2,600,503	2.35
6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1号单一资金信托	22,077,856	2.29
7	华商基金—浙商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14号定向增发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1,751,640	2.26
8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9,604,260	2.04

9	陈敏	12,450,000	1.29
10	王博	10,340,058	1.07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阿拉山口市雅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563,707	30.09
2	汪新芽	84,000,350	9.01
3	张宇鑫	44,918,064	4.82
4	金元顺安基金—中信银行—中诚信托—2017 年中信银行组合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2,600,503	2.42
5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22,077,856	2.37
6	华商基金—浙商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 14 号定向增发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21,751,640	2.33
7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9,604,260	2.10
8	陈敏	12,450,000	1.34
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02,760	0.97
10	青岛宏伟鼎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66,000	0.8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